中国通信服务
CHINA COMSERVICE
中國通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OMMUNICATIONS SERVICES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552)

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九日舉行之特別股東大會之代表委任表格

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之股份數目[1]	

本人/吾等[2] _____

地址為,_____

為中國通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之登記股東,茲委任[3] _____

地址為 _____

或如其未能出席,則委任大會主席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九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北京市東城區朝陽門北大街十九號舉行之特別股東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本人/吾等指示代表就下列決議案按相關空格中以「✓」表示之意向代本人/吾等投票。如無作出任何指示,則代表可自行酌情決定就決議案投贊成票或反對票。

	普通決議案	**贊成**[4]	**反對**[4]
1	**動議**審議及批准委任孫康敏先生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任期自本決議案通過之日起生效,至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舉行二零一四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及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代表本公司與孫康敏先生簽署服務合同。		
	特別決議案	**贊成**[4]	**反對**[4]
2	**動議**審議及批准本公司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的以下修訂:		
	2.1 批准修訂公司章程第2.2條。		
	2.2 批准修訂公司章程第10.1條。		

日期:二零一四年_____月_____日　　簽署[5]:_____

附註:

1. 倘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本公司股份有關。
2. 請以**正楷**填上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上所示之全名及地址。
3. 請填上代表之姓名及地址。倘未有填上姓名,則大會主席將出任　閣下之代表。每名股東可委任一名或以上的代表出席會議並為其投票。受托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須親身出席大會以代表　閣下。本代表委任表格之任何改動,均須簽署人簡簽示可。
4. **重要提示:　閣下如欲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贊成」欄下相關空欄填上「✓」號。　閣下如擬投票反對決議案,請在「反對」欄下相關空欄填上「✓」號。**如未有任何指示,則　閣下之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　閣下之代表亦有權就召開大會通告所載決議案以外並於會上妥為提呈之任何決議案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
5. 本代表委任表格須由　閣下或　閣下之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倘股東為公司,則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由其法定代表、董事或正式授權人簽署。
6. 填妥及簽署的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過公證人簽署證明之相關授權書(如有)及其他相關授權文件(如有),必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之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送抵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或本公司股份過戶處,方為有效。內資股股東應將有關文件遞交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地址為中國北京市東城區朝陽門北大街十九號(郵編:100010);H股股東應將有關文件遞交本公司股份過戶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7. 倘屬聯名股東,則任何一位聯名股東均可於大會上就該等股份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猶如彼等為該等股份之唯一有權投票者。惟若超過一位聯名股東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本公司將接納在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排名首位之聯名股東就該等股份之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而其他聯名股東再無投票權。
8. 第2項特別決議案全文請參見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一日的特別股東大會通告。